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广外学〔2020〕25号

关于公布 2019-2020 学年度社会专项奖学金 名额分配的通知

各学院学工办：

2019-2020 学年度社会专项奖学金名额分配表详见附件。关于今年我校社会专项奖学金项目的几点说明如下：

一、“三菱商事奖学金”申请者需填写附件 3 表格，获奖人数调整为 12 名；

二、申请“镇泰奖学金”者需符合综合测评“三好学生”评选条件；

三、申请“蓝鸽奖学金”者需符合综合测评“三好学生”或“三好学生标兵”评选条件；

四、申请“云山励志奖学金”者需为获得奖学金且家庭经济困难生。

五、根据“建智奖学金”实施方案，指定英文、翻译、商英、商学、经贸、金融、东语、法学院学生申请。

六、根据“中银金摇篮奖学金”实施方案，各学院该奖学金名额分配如下：英文、经贸、商英、商学院各 2 名，会计、金融、西语、东语、中文、法学、教育、信息、公管、翻译、新闻、艺术学院各 1 名学生申请；

七、根据中伦文德奖学金实施方案，各学院该奖学金名额分配如下：法学院 2 名，商学院 2 名，其他学院共 4 名学生申请。

八、根据天健奖学金实施方案，指定会计学院学生申请。

九、海南校友会奖学金以学生自愿申请为原则，不限制各个学院的具体申请人数，申请者需为海南籍本科生，并在年度综合测评中获一等奖学金（即综合测评总分排在参评人数前 3%）。

十、申请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的不能同时申请本通知中的各项社会奖学金。

请各学院于 9 月 20 日前在**奖学金系统**提交社会专项奖学金评审结果，请各单位将社会专项奖学金获奖名单信息表（附件 2）于 9 月 30 日前统一发至 gxwscszk@126.com 邮箱。附件 3 表格加盖公章后报送至学生处思政科（北校区行政楼 103，南校区办公楼 114）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 1：2019-2020 学年度社会专项奖学金名额分配表

附件 2：社会专项奖学金获奖名单信息表

附件 3：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三菱商事奖学金申请表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2020 年 9 月 17 日

附件 1:

2019-2020 学年度社会专项奖学金名额分配表

名称 单位	三菱商事奖学金	王辉耀奖学金	镇泰奖学金	蓝鸽奖学金	云山励志奖学金	建智奖学金	中银金摇篮奖学金	中伦文德奖学金	天健奖学金	海南校友会奖学金
	5000 元/人	3000 元/人	2500 元/人	2000 元/人	3000 元/人	3000 元/人	2500 元/人	5000 元/人	2500 元/人	5000 元/人
	12 人	10 人	30 人	50 人	10 人	10 人	20 人	8 人	20 人	20 人
英文	2		2	3	1	2	2			
经贸	2	1	4	5	2	1	2			
商英	2	1	1	4		1	2	2		
商学	2		2	6	1	2	2	2		
会计							1		20	
金融		1	4	5	1	1	1	1		
西语	2	1	3	4	1		1			
日语	2	1	2	1						
东语					1	1	1			
中文		1	1	4			1			
法学			1	2		1	1	2		
国关		1	1	1						
教育				2	1		1			
信息		1	4	4	1		1	1		

公管			1	3	1		1			
翻译						1	1			
新闻		1	2	3			1			
艺术			1	1			1			
数统		1	1	2						

附件 3: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三菱商事奖学金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照片
学号		民族		政治面貌		
学院		专业班级		联系电话		
综合测评	总排名: ___/___ (名次/总人数)			学业排名: ___/___ (名次/总人数)		
获奖情况						
申请理由	申请人签名: 年 月 日					
学院意见	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
学生处意见	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
三菱商事意见	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

学生工作处制